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 绿化监察中队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为保护园林绿地提供监察保障；承担全区绿化监察、绿化案件查处、绿化政策宣传。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内部共设有三个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财务办公室和执法办案办公室。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7.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2.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2.95	总计	62	252.95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 31 行 = (27 + 28 + 29) 行；

58 行 = (32 + 33 + ... + 57) 行； 62 行 = (58 + 59 + 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2.95	25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	11.62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2	11.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2	1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	4.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	4.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4.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7.27	217.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88	201.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88	201.8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	4.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7	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8	15.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29	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2.95	251.73	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	11.62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1.62	11.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2	1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	3.77	1.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	3.77	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3.77	1.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7.27	217.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88	201.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	201.88	201.8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 出	4.00	4.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7	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8	15.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29	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2	1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9	4.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7.27	217.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07	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2.95	252.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2.95	总计	64	252.95	25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 + 2+3) 行； 28 行 = (29 + 30+31) 行； 32 行 = (27 + 28) 行；
59 行 = (33 + 34+ ... +58) 行； 64 行 = (59 + 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2.95	251.73	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	11.62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2	11.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2	1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	3.77	1.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	3.77	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	3.77	1.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7.27	217.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88	201.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88	201.8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	4.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39	1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7	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8	15.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29	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63	30201	办公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4.3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7.8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1	30206	电费	1.5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1	30207	邮电费	0.1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12.44	30213	维修（护）费	1.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6.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人员经费合计		242.29	公用经费合计					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 + 3 + 6) 栏；3 栏 = (4 + 5) 栏；7 栏 = (8 + 9 + 12) 栏；9 栏 = (10 + 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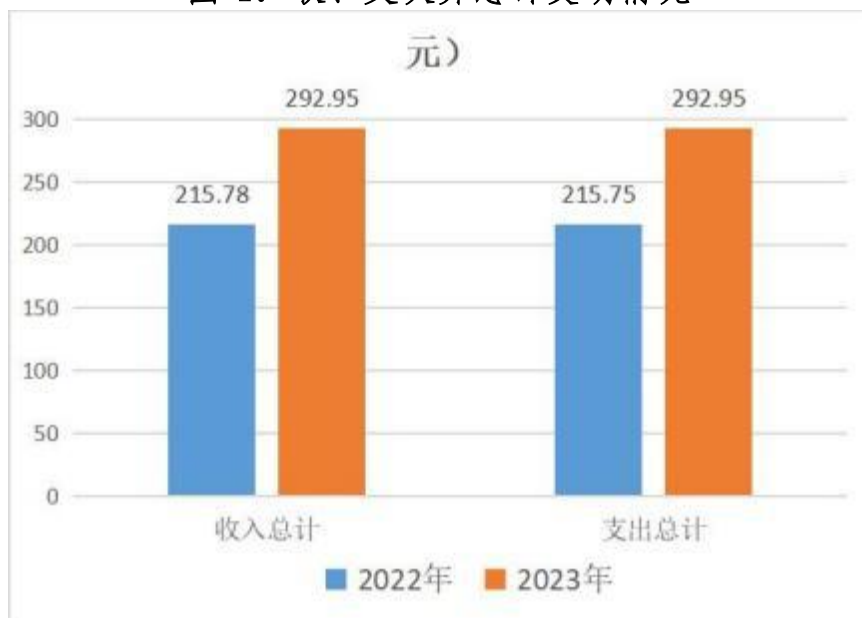
说明：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52.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37.17 万元，增长 17.24%，支出增加 37.2 万元。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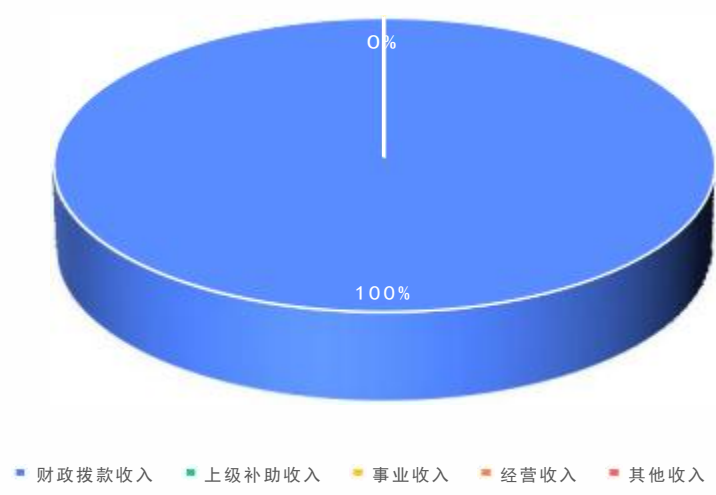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52.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7.17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2.9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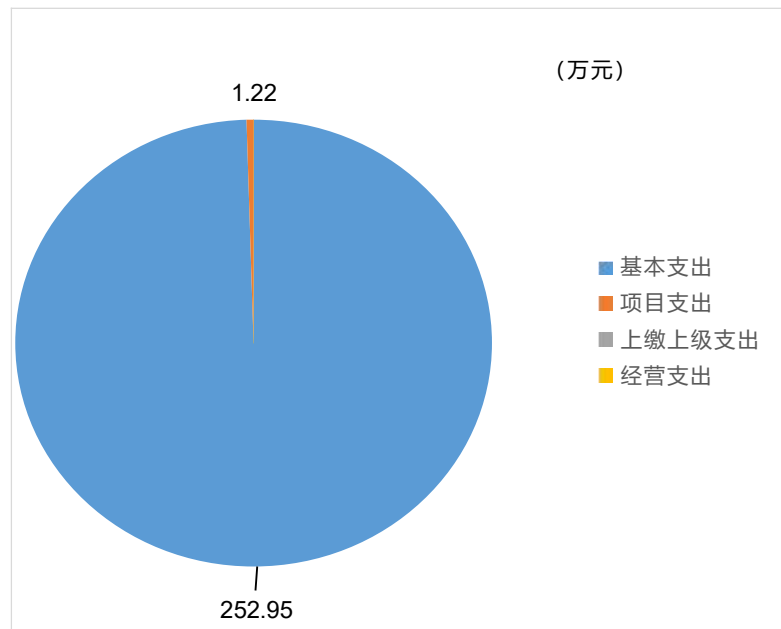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52.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7.20 万元，增长 17.2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51.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5 %；项目支出 1.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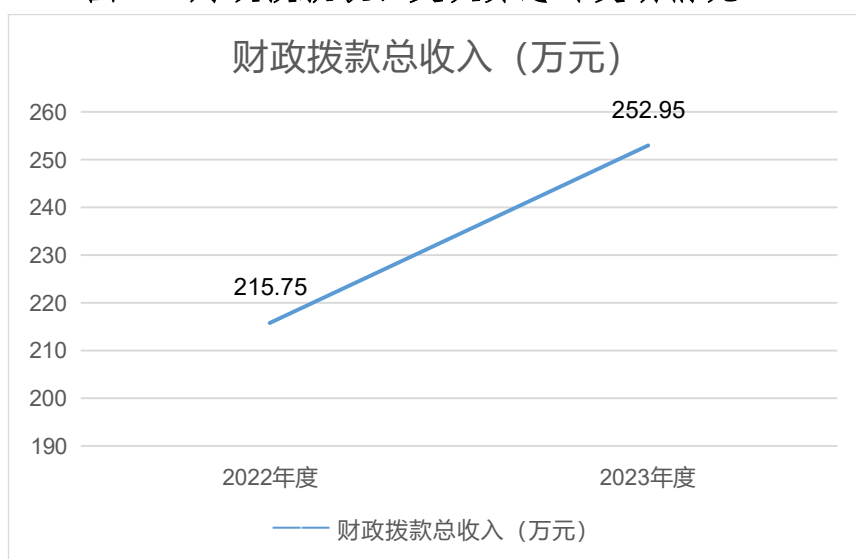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2.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7.20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2.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37.2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2.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20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2.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62 万元，占 4.6%，主要是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4.99 万元，占 2%，主要是用于在职职工医保、工伤、失业等社保缴纳，保障在职职工医疗报销及在职职工子女医疗报销经费支出。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217.27 万元，占 85.9%，主要是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和园林绿化等方面的经费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7 万元，占 7.5%，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4.07万元，支出决算为25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其中：基本支出251.73万元，项目支出1.2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2023年子女互助医疗补助 0.12 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职工子女按照相关规定享受就医

待遇；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 1.1 万元，主要成效是落实有关医疗报销待遇，确保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就医就诊有保障。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2万元，支出决算为1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3 年离休、保健、伤残军人公费医疗。

3. 卫生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职工医疗补助。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8.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本年度在职新招录 1 人，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为保障园林绿化执法和违法“三乱”整治工作的各项经费。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1.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63 万元、津贴补贴 14.3 万元、绩效工资 107.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7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06 万元、医疗费 12.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2 万元、退休费 16.98 万元、医疗费补助 3.77 万元。

公用经费 9.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5 万元、电费 1.58 万元、邮电费 0.19 万元、维修（护）费 1.4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20 万元、工会经费 3.0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对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无接待对象。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是非参公单位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名称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52.9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建立了较科学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规，资产得到了较好的使用，部门履职情况良好，能按全年预算数按时、按质、按量 100%完成，保障 2023 年度城市管理的辖区园林绿化执法管理和违法“三乱”执法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并完成全年工作任务目标，并落实职工子女互助和职工医疗补助政策为职工子女和职工医疗就医提供保障，职工对子女医疗和职工医疗满意度达到 100%。

本单位年初部门预算 214.07 万元，年中追加 38.86 万元，分别是

追加子女医疗补助经费0.12万元、追加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1.09万元，基本支出追加37.65万元，年末无剩余指标。（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2023 年预算调整追加项目绩效 自评综述：该一级项目包含两个二级项目，分别是 2023 年离休、保健、伤残军人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补助和 2023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022 年预算调整追加-2023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1.10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数量指标，全年在职及退休职工医疗报销 10 人；二是质量指标，确保职工就医就诊质量达标；三是时效指标，确保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及时就医就诊；四是成本指标，在保障金额限额内完成全年工作；五是经济效益指标，保证全年职工就医有保障；六是社会效益指标，保障职工就医，维护社会稳定；七是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基本满意。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已全部执行，并完成全部绩效指标。下一步，为保障绩效目标的实现，我单位将遵循制度要求，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和各项财经纪律，合规使用财政资金，完成资金序时进度，实现预期绩效目标，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2022 年预算调整追加-2023 年离休、保健、伤残军人公费医疗项目全年预算数 0.12 万元，执行数0.12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数量指标，全年在职职工子女医疗互助4人；二

是质量指标，保障职工子女按照相关规定享受就医待遇；三是时效指标，确保在职职工子女及时就医就诊；四是成本指标，在保障金额限额内完成全年工作；五是经济效益指标，保证职工子女就医有保障；六是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全年职工子女按照相关规定享受就医待遇，维护社会稳定；七是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基本满意。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已全部执行，并完成全部绩效指标。下一步，为保障绩效目标的实现，我单位将遵循制度要求：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和各项财经纪律，合规使用财政资金，完成资金序时进度，实现预期绩效目标，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加强项目规划，项目资金的申报和规划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到位及时。同时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开支范围符合实际支付标准，并能及时支付，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园林绿化专项执法工作

2023 年至今青山区共办理园林类行政执法案件 371 起，处罚金额共计 77785.00 元。其中一般程序行政执法案件 22 起，重大案件 1 起，合计处罚金额 55435.00 元；简易案件 349 起，处罚金额 22350.00 元；下达责改决定书 255 份。园林中队自办理园林绿化执法简易案件共计 4 件，合计处罚金额 5200.00 元，占比全区的 27%，均已办结；办理一般程序行政执法案件 2 件，合计处罚金额 1400.00 元，当事人均已缴款，案件办理处于结案中；下达责改决定书 5 份。目前我中队已立案一起擅自改变城市绿地性质的重大案件，预计处罚金额七万多元，案件办理中。

（二）“三乱”专项执法工作

2023 年至今青山区共办理违法“三乱”类行政执法案件 398 起，处罚金额共计 19860.00 元。其中一般程序行政执法案件 23 起，处罚金额共计 1450.00 元；办理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375 起，处罚金额 18410.00 元；下达责改决定书 405 份。为有效遏制“三乱”违法行为，专班加大巡查力度对发现的突出问题立即拍照取证，通过“呼你撕”系统进行语音提示共 1670 条，其中房屋商铺租售 872、其他商业类 189、招聘 151、办证刻章 81、公积金套现 60、医保卡套现 300、借贷 9、高价收药 8。截止目前全区共发现并及时清理“三乱”问题 20799 处，整改率 100%。

（三）群众投诉及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督察总队督办检查问题处置

2023 年至今园林中队 “三乱” 类接督办转办件共 9 起；处置率 100%、回告率 100%；突发事件及时处置率为 100%。接受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督察总队园林绿化执法类 0-24 小时投诉受理清单 35 起，一次不满意件投诉清单8 起，日常园林绿化执法检查 1 次，接受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事项交办单 1 起，处置率 100%、回告率 100%，突发事件及时处置率为 100%。每月汇总向市城管执法总队汇报月度青山区园林绿化执法动态，无延迟漏报。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园林绿化专项执法工作	办理园林类行政执法案件 371 起，处罚金额共计 77785.00 元。	已完成全年工作
2	“三乱” 执法工作	办理违法“三乱”类行政执法案件 398 起，处罚金额共计 19860.00 元。	已完成全年工作

3	群众投诉及市督查总队督办检查问题处置	“三乱”类接督办转办件共 9 起；处置率 100%、回告率 100%；突发事件及时处置率为 100%。接受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督察总队园林绿化执法类 0-24 小时投诉受理清单 35 起，一次不满意件投诉清单 8 起，日常园林绿化执法检查 1 次，接受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事项交办单 1 起，处置率 100%、回告率 100%，突发事件及时处置率为 100%。无延迟漏报。	已完成全年工作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其他收入是指收到青山区税务返还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暂收应付的社保退费、往来户利息收入等。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卫生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866819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基本支出总额		251.73		项目支出总额		1.2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52.95	252.95	100%	20	
年度目标： （80分）		为保护园林绿地提供监察保障；承担全区绿化监察、绿化案件查处、绿化政策宣传。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 绩效 指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质量指 标	加强园林执法及三乱执 法工作		100%	100%	10
		数量指 标	基本支出		214.07万元	252.95万元	10
		质量指	保证园林绿化执法和违		=100%	100%	10

		标	法“三乱”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			
		时效指标	群众投诉及市城市管理执法督察总队督办检查问题及时处置率和回告率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20分)	持续性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管理工作质量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 维护园林环境秩序和“三乱”工作的管理。	=100%	99%	19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已完成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2023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0	1.1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补助核算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20 分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9 人	9 人	10 分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98%	100%	10 分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报销		≥98%	100%	10 分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98%	100%	1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100%	15 分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完成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职工医疗补助相关数据统计，落实好医疗补助的福利待遇，做好职工医疗补助政策的解释解答。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项 目 名 称		2023 年离休、保健、伤残军人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互助					
主 管 部 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项 目 类 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 目 属 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 目 类 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12	0.1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对象		=300 元/人/年	1200 元	15 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对象人数		=4 人	4 人	10 分
		质量指标	门诊处方查验率		≥95%	100%	10 分
		质量指标	住院处方查验率		≥95%	100%	10 分
		时效指标	公费医疗机构结算、个人结算		≤1 季度、月度	4 季度	10 分
		时效指标	子女医疗补助		≤1 年底	年底	10 分
	效益指标 (1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费医疗对象基本医疗待遇		≥98%	100%	15 分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完成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职工子女医疗补助相关数据统计，落实好医疗补助的福利待遇，做好子女医疗补助政策的解释解答。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